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總 頁 數：

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東縣榮民服務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日
發文字號：東縣服字第115100107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115年第2季(4月-6月)接受財團法人寶佳公益基金會捐助
款收支情形公告。

處長張立良

第八點附表二

臺東縣榮民服務處115年度第2季接受財團法人寶佳公益基金會捐助款收支情形

(115年4月-6月)

捐助者 (自然人及 法人)	115年底餘額 (上年度)	115年捐款收入				115年捐款支出				截至 本季餘額
		日期(會計 傳票)	金額	指定用途	捐款用途	日期(會計傳 票)	預定支用 金額	已執行金額	運用情形及成果報告 (文字敘述)	
財團法人寶 佳公益基金 會		115.06.09(收入傳票第 100149)	180,000							180,000
財團法人寶 佳公益基金 會				☒ 是 ☐ 否	☐ 加菜、慰問及急難救助 ☐ 生活設施機能維修與改善 ☐ 資本財之增建與添購 ☒ 其他：因公殞命遺孤認養	115年4月14 日 (支出 200086)	15,000	15,000	支付因公殞命遺孤認養5員	
財團法人寶 佳公益基金 會				☒ 是 ☐ 否	☐ 加菜、慰問及急難救助 ☐ 生活設施機能維修與改善 ☐ 資本財之增建與添購 ☒ 其他：因公殞命遺孤認養	115年5月6日 (支出 200103)	15,000	15,000	支付因公殞命遺孤認養5員	
財團法人寶 佳公益基金 會				☒ 是 ☐ 否	☐ 加菜、慰問及急難救助 ☐ 生活設施機能維修與改善 ☐ 資本財之增建與添購 ☒ 其他：因公殞命遺孤認養	115年6月8日 (支出 200132)	15,000	15,000	支付因公殞命遺孤認養5員	
合計							45,000	45,000		135,000

承辦人：

辦事員劉桂香

主辦會計：

主計員王紹章

機關長官：

副處長江崇秋

註：一、機關(構)收到捐助者之款項，並未即時支出者，仍應列入當季公告。
 二、凡按季已公告之資料，應保留於機關(構)網站之公開公告資訊區內(請勿刪除)。
 三、行數及長度視需要自行調整。